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城投

公告编号：临 2015-178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 20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 20 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梅女士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形成决议公告如下：

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相应调整的事项。监事会认为：

1、公司在办理授予登记过程中，由于公司员工唐尉森、姚俊竹、张千里、

夏杰等 4 人申请离职失去激励资格及公司员工李俐红、于萍、蔡斌、段黎欣、尚胜刚、李骏、戴德冰、何凯、岑涛、王思逸、何山、智慧荣、张争荣、吴顺明、赵云、王道欢、钟峻丽、倪庆国、高华、杨锦昆、向赟、商子于、王国金、王在昆、许学宽、刘献强、王钢、韩林、王正凯、曾朴、胡煜、韦生海、李海健、石连均、余文桐、欧阳艳斌、朱永招、张刚、范立峰、陈效、韩忍冰、罗跃平、令狐坤、张铭堂、马梦云、冯睿、李益、李矿才、罗金、曾慧、苏胜英、陈燕、李洪玥、谢丽薇、苏娜、周鹏、刘红霞、柳明、徐立权、蒋映秋、周伶俐、卢丽竹、成祉锡、赵晨、何朝飞、黄瑶、胡超、徐杰、汪静、肖姝、钱怡伽、杨志喜、王婷、刘叶、郭峰、何星晔、刘雪婷、吴培、张莹、肖忠志等 80 人因个人经济等原因自愿放弃认购本次公司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减少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15,460,000 股；由于公司员工道蓉、廖玲、郭敏莉、曹晓燕、金磊、夏希、刘燕、梁博贤、崔兆红、曹飞、张蓁兮、翟希培、范袁艳、肖明波、胡学均、胡力雅夫、孙魏魏、朱小午、陈光清、向卫宁、沈洁、徐静红等 22 人因个人原因自愿部分放弃认购本次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减少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1,720,000 股。公司董事会充分尊重其上述人员的个人意愿，作废其对应放弃的获授权益部分。公司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由 77,590,000 股调整为 60,410,000 股，激励对象人员由 383 人调整为 299 人，预留部分不变，其他授予相关事项保持不变。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3 号》及《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2、调整后的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3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除上述调整外，此次实际认购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及数量与公司 2015 年第 6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对象及获授数量完全一致，与 2015 年 11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示的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及授予数量完全一致。

核查后的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详见附件《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

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